

风轻云淡清江浦

■杨默



羡慕

被人羡慕的一对夫妇，年老时却羡慕起别人。别人既非同事，也非朋友，而是对门一户人家。

这对夫妇有三个孩子，两男一女，阶梯式，一岁之差。老大男孩，毕业于清华大学；老二女孩，毕业于北京大学；老三男孩，毕业于复旦大学。三个孩子都上名校，令人羡慕。

三个孩子是如何教育的？街坊巷议，成为这座城市的热门话题。好话传千里，分管教育的市领导闻后来到了教育局，局领导陪同他去慰问这对夫妇，新闻当晚播出。那时没有网络，否则一定上热搜。

这对夫妇是在文化单位退休的。退休前，丈夫从事剧目创作，妻子在办公室管理档案，算是同事。在文化单位工作的人多的是，别说一家三个孩子都上名校，一个孩子考上也要被人说一年，直到第二年高考有新的上名校。这对夫妇创下的奇迹，怕是无人赶上，像体育竞技，达到一定的高度，想超越，难。两个人上班时常被人说起，退休了人们依然没有忘记。外出了，认识他们的人会指指点点，对身边的人说这两个老人了不起，把三个孩子送进名校。这是当年的大新闻，虽然过去好多年，但好多人一直铭记在心，以此激励自己的孩子。身边人听说过，只是不认识他们，不想今天不期而遇，机会难得，于是快步追赶，赶上了回头看。这样的事经常发生，二位老人见怪不怪，回一个笑，给人慈祥感。看的人内心大发感慨，这样的人怎么就不是自己的父母呢？感慨者忘了，人的出生不可选择，父母更是不可选择。

羡慕者只知二位老人的三个孩子上名校，不知毕业后去了哪里。二位老人没对外人说过，说了怕人说他们王婆卖瓜。

时间滴答，光阴荏苒，墙上的挂历一年一换，撤下旧的，挂上新的，不觉间二位已步入耄耋之年。几年前应老大之邀二位去了英国，半年后从英国去美国，在老二家又待半年。老三在上海安家，屈指一数去过四回。年事愈来愈高，腿酸，不想出远门，儿女家再好，也不如自己家好。自己家唯一不好是寂寞，老眼对老眼，一天说不上几句话。

最怕节日。节日到来时，老两口就思念孩子。每逢佳节倍思亲。可

思念也只能打电话，或者视频。电话听声，视频看人。也是远水不解近渴，合上手机，声音和人就不见了。对门那一家，节日热闹着呢，看得他们眼馋——老大提几个冷菜，老二拎两瓶白酒。兄弟俩显然是通气说好的。老三到饭点才匆匆赶来。老三拖三轮，节日坐车的人多，他想多跑跑，所以才姗姗来迟。老三风尘仆仆，进门前不忘拍打衣服，拍打后才会进门。不用从猫眼看，老两口也知道是老三回来了。巧了，对门这家也生了三个，不同的是都是小子。三个小子都没上大学，老大、老二学手艺，吃手艺饭；老三没学手艺，一身蛮力，吃力气饭。老三不吃白食，老两口从猫眼里看到，他每次来手里都拎个塑料袋，里面的东西想必是孝敬父母的吃食。

兄弟仨都喝酒，他们的父亲也喝酒，量都不大，喝着喝着就高了，说话不利索，嗓门也大，吵吵嚷嚷的，隔两道门都听到。听得出，老爷子不开心了，嘴里不干不净，不知他骂的是老几。“哐当”，东西倒地的声音。“嘭”，是茶杯或酒杯摔碎的声音。一次闹得严重，老爷子打开门，把三个儿子往外推，要他们赶紧滚，滚得越远越好，他不稀罕他们，说后“嘭”一声关上门。老爷子很绝情，三个儿子面面相觑，垂头丧气地走了。老两口从猫眼那里退回来，想三个儿子遭此驱赶，无脸回来了。不想他们不长记性，下个节日到来，老大、老二依旧一个买菜，一个买酒；老三还是到点赶来，手里依旧拎个袋子。老爷子好像也忘了说过的话，爷儿四喝酒、吃菜。喝着吃着声音又高起来，还拍了桌子，往下可能又要摔东西。

老话说：“家鸡打得团团转，野鸡不打飞上天。”三个儿子就是“家鸡”啊，不管老爷子的话有多难听，他们恋这个家。

这对夫妇一辈子没高声说过话，此时很想效仿对门这户人家，敞开门吵一架，也拍桌子，还想骂几句脏话，摔一摔东西，听一听东西破碎的声音。冷静下来想，和谁吵呢？拍桌子给谁看？摔东西，摔什么？摔给谁看呢？

老两口离开猫眼，踉跄而回，四目相对，在桌子两旁坐下。

祭牙

■戚高军

悄无声息地掉了。

就在今晚，妻端来几瓣青萝卜。品尝青萝卜前，我下意识地用舌尖碰碰它。它乖巧地顺着舌尖掉了下来。像恋人一样拥抱了一下舌，然后就决绝地离开了牙龈。掉下来的那一刻，没有血，也没有一丝疼痛。这是我实在没有想到的。

自口腔医院里的那位小姐姐帮我洗牙后，这颗最上面的上板牙与牙龈就貌合神离了，像极了某些离婚前的夫妻，虽生活在一个屋檐下，却早已是同床异梦了。起初，上板牙松动，刷牙时总是出血，牙刷碰到时会疼。我虽年过半百，但还是希望它能与我相伴一生。我妄想吃些消炎药，把这颗牙保下来，可是一个阶段后，毫无好的迹象。你吃东西时，它扭一下腰肢。它臭美了，你上牙下牙咀嚼时不对称，一折，霎时疼得龇牙咧嘴。有时，偶饮小酒，也许是酒水渗入牙神经，那个痛无法形容。从牙根部到耳根，再到半边脸，疼得钻心。

妻、女儿看到我每每疼得皱着眉、苦着脸，下通缉令似的让我去牙科拔牙。但我还是下不了决心。说不定哪天清晨丹霞满天时，也许是傍晚夕照大地时，我的牙就好了呢。即使不好，我也希望我的牙最好是瓜熟蒂落。我不希望这颗松动的牙过早地下岗，过早地离我而去。我尚未老，它着什么急呢。于是，我找来了许多偏方，一有疼痛，便派上用场。张三说：“满满地吸一嘴烟，止疼。”从不吸烟的我就吸一嘴烟，鼓着嘴巴像个吹鼓手。疼没止住，烟呛得人像得了痲病。李四说：“疼的时候，拿点花椒籽放在牙齿中间咬着。”痛没止住，一口口麻麻的口水汹涌而出，痛不欲生。那一刻，我才真正领略到“牙疼不是病，疼起来要人命”的感觉。

即使到了这个份上，我依然坚持不去拔牙。我不拔牙，当然不是舍不得花拔牙的钱。我是觉得我的牙我做主。任何时候，我们都不能随便舍弃自己拥有过的曾经有恩于自己的东西。这些年，岁数增长，头发少了，眉毛稀了，眼睛不亮了……我们身上还有多少不可分离的东西没有分离？

何况，想到拔牙，我就想到牙医一定会不顾我的痛苦，拿着钳子毫不犹豫地拔下来。打过麻药，拔牙不疼，但血一定会有。拔牙后，牙医一定会建议我装假牙、植假牙。想到牙是假的，心就冷了。一辈子真人不做假事。现在嘴里竟然要装上假牙，岂不笑掉大牙？于是，铁了心，不拔。

不拔。我只能等它自然掉下来。等待的过程，好像孕妇等待分娩。我每天都要用舌尖舔一舔这颗牙。舔的时候，它偶尔晃动厉害，我就疼得要命。我不知道牙齿和牙龈之间还连接多少肉，也不知道牙神经有没有断裂。只是通过舌尖的舔舐，给予这颗牙最后的温存。

可是，我没有想到，它竟然在我没有任何准备的情况下掉了下来。我张开嘴，用一只手将它从嘴里轻轻地取出来，然后放在另一只手的手心。望着这颗丑陋的牙，我想到了父母和许多儿时的伙伴，他们都像这颗牙一样曾陪伴我好多年。如今，他们在故乡还好吗？

窗外月正明。明亮的月光洁白得如童年的牙齿。我走进室内，拿起一张纸，将这颗牙包好。我决定收好它，为自己留一丝故乡的白。